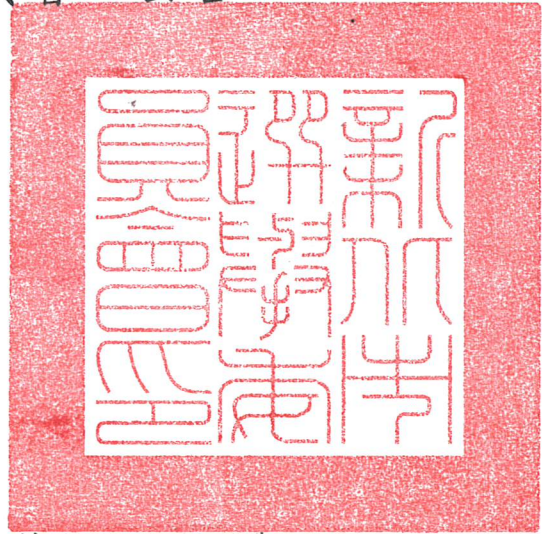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選一字第1110005518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停止新北市淡水區義山里第4屆里長選舉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新北市淡水區公所111年9月5日新北淡民字第1112717100號函。
- 二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0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新北市淡水區義山里第4屆里長選舉，共有葉水金1人申請登記為候選人。登記申請人葉水金於111年9月3日去逝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0條第2項規定，候選人登記截止後至選舉投票日前，因候選人死亡，致該選舉區之候選人數未超過或不足該選舉區應選出名額時，應即公告停止選舉。
- 二、本會依法再辦理該里里長重行選舉。

主任委員 林祐賢